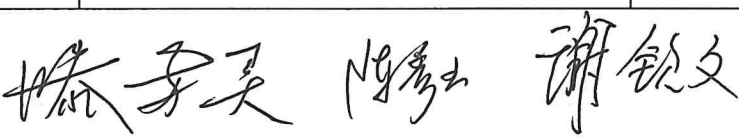


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

一、基本情况			
采购人	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武装部		
采购项目名称	瓯海区民兵训练基地办公设备采购		
采购项目预算	114 万元		
二、申请理由			
☐ 1.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；			
☐ 2.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；			
☐ 3.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，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；			
原因阐述： 本项目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发布采购公告，截至投标截止时间 2020 年 4 月 26 日 9 时 30 分为止，只有一家单位（中山市派格家具有限公司）递交了有效投标文件。因开标家数不足 3 家，本项目做废标处理。本项目采购文件经评标委员会审核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供应商资格条件和项目技术指标等没有歧视性和倾向性。现申请变更采购方式为单一来源采购。			
三、专家论证意见			
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 87 号）第四十三条：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，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，除采购任务取消外，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、招标程序符合规定，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，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。截至投标截止时间只有一家单位递交了有效投标文件，且采购文件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供应商资格条件和项目技术指标等没有歧视性和倾向性。 结论：经论证，专家一致同意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。			
专家姓名	工作单位	职称	联系电话
滕苏灵	温州市广播电视发展公司	工程师	13857722333
谢钦文	温州市安信基建审计中心有限公司	高级工程师	13506515237
陈秀玉	温州市康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高级会计师	13506664962
专家签字： 			
2020 年 5 月 2 日			